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股東會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整
股東會開會地點：台北市敦化北路 88 號 4 樓會議廳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表計 408,128,012 股(佔發行股數 450,665,500 股之 90.56%)

列席：勤業眾信聯合會計事務所 林安惠會計師

康德國際法律事務所 林元祥律師

主席：陳龍政 紀錄：蔡雪華

一、主席致詞：陳董事長龍政致詞(略)

二、長官及來賓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概況報告案。

說 明：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錄一。

第二案

案 由：一〇八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本公司決算報告案。

說 明：一〇八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錄二。

第三案

案 由：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暨董事酬勞報告案。

說 明：

一、 本案業經 109.01.06. 第三屆第一次薪酬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並經 109.01.17 第九屆第十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比例分別為 4% 及 1.75%，其金額分別如下：
(一) 員工酬勞 \$23,356,122 元。
(二) 董事酬勞 \$10,218,304 元。

三、 前項金額已於一〇八年度認列費用，以現金方式發放並報告一〇九年度股東會。

第四案

案 由：報告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修正案。

說 明：

一、 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辦理。

二、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對照表，如附表。

三、 本公司修訂後「董事會議事規範」，請參議事手冊。

條次	內 容（修訂後）	內 容（修訂前）	備 註
第七條	本公司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由董事長擔任主席。但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股東會所得選舉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召集，會議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u>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三條第四項或第二百零三條之一第三項規定董事會由過半數之董事自行召集者，由董事互推一人擔任主席。</u>	本公司董事會應由董事長召集並擔任主席。但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股東會所得選舉權最多之董事召集，會議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增修劃線條文內容。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十五條	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 <u>得陳述意見及答詢</u> ，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修訂劃線條文內容。
	<u>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前項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u> 本公司董事會之決議，對依前二項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六條第四項準用第一百八十條第二項規定辦理。	本公司董事會之決議，對依前項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六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八十條第二項規定辦理。	條文第二項移列第三項，並配合公司法修正修訂條次。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敬請 承認。

說 明：

一、本公司一〇八年度決算結果，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安惠會計師及鄭欽宗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在案，敬請承認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財產目錄。

二、請參閱附錄一及附錄三。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敬請 承認。

說 明：

一、本公司一〇八年度決算，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營業部門稅前盈餘為新台幣 550,328,643 元整，扣除所得稅費用 104,750,000 元整，總計稅後盈餘為 445,578,643 元整。

二、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

三、謹建議股東紅利以現金股利方式配發，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0.70 元，依目前股數 450,665,500 股計算，計 315,465,850 元。

四、前項現金股利分配案，俟一〇九年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853,543	
減：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087,69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7,452,411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6,218,257	
本期淨利	445,578,643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30%）	(133,673,593)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318,123,307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70 元)	(315,465,850)	
期末未分配盈餘	2,657,457	

附註：

一、於計算所得稅法第 66 條之 9 應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未分配盈餘時，依財政部 87 年 4 月 30 日台財稅第 871941343 號函規定，採個別辨識方式優先分配最近年度盈餘。

二、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所餘金額，依公平原則，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董事長：陳龍政 總經理：金聖輝 會計主管：胡志宏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討論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內容，謹提請 核議案。

說 明：謹具變更條文對照表如下，變更前「公司章程」請參閱議事手冊。

條次	條 文（修訂後）	條 文（修訂前）	備 註
第四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 <u>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u> 。	本公司依 <u>公司法規定應公告事項，以登載於本公司所在地之日報行之</u> 。	依公司法第 28 條及本公司現行作業修訂條文內容。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並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全體董事簽名或蓋章，並經主管機關核定之簽證機構簽證後發行。 <u>本公司全體董事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依照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u>	依公司法第 162 條修訂條文內容。
第三十二條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酬勞如下： 一、董事酬勞百分之一點七五為上限。 二、員工酬勞百分之三點五至五。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酬勞如下： 一、董事酬勞百分之一點七五為上限。 二、員工酬勞百分之三點五至五。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	修訂劃線條文內容。
第三十五條	本章程於八十四年二月九日全體發起人一致同意訂定，八十四年三月十七日全體發起人一致同意修正，自呈請主管機關登記核准後正式生效，其修正時亦同。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三月二十三日全體發起人一致同意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二月二十七	本章程於八十四年二月九日全體發起人一致同意訂定，八十四年三月十七日全體發起人一致同意修正，自呈請主管機關登記核准後正式生效，其修正時亦同。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三月二十三日全體發起人一致同意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二月二十七	增修劃線條文內容。

日股東常會第二次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二十一日股東臨時會第三次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五月十五日股東常會第四次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三月十九日股東常會第五次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九日股東常會第六次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一日股東常會第七次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四月十日股東常會第八次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七日股東常會第九次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二日股東常會第十次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五月十日股東常會第十一次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五月八日股東常會第十二次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日股東常會第十三次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七日股東常會第十五次修正通過。 <u>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二日股東常會第十六次修正通過。</u>	日股東常會第二次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二十一日股東臨時會第三次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五月十五日股東常會第四次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三月十九日股東常會第五次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九日股東常會第六次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一日股東常會第七次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四月十日股東常會第八次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七日股東常會第九次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二日股東常會第十次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五月十日股東常會第十一次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五月八日股東常會第十二次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日股東常會第十三次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七日股東常會第十五次修正通過。 <u>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二日股東常會第十六次修正通過。</u>
--	--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七、散會：同日下午 2：10 分。

附錄一

營業報告書

一、國內外金融環境

回顧過去一年，台灣經濟成長率預估逐季上調，主要受惠貿易戰帶來的轉單效應與台商資金回流，帶動國內投資增加與台股大幅上漲。主計處預估整年度成長率為 2.73%。在經濟成長及通膨溫和的環境下，央行利率政策維持不變，但資金成本仍處於相對高位，債券殖利率因籌碼因素仍偏向緩跌，因此票債養券套利差縮小。而股市由於受惠中美貿易戰轉單影響，指數衝上一萬兩千點。匯率方面，由於台灣經濟成長轉佳，外資大舉匯入，新台幣匯價上漲升破 30 元大關，匯兌風險增加。整體而言，108 年經濟成長尚好，股市表現佳，但主要養券業務利潤受限，匯率風險較前年增加。

二、營業計畫實施成果、預算執行情形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 108 年度決算結果，稅前盈餘為新台幣 550,329 仟元，每股稅前盈餘 1.22 元；稅後盈餘 445,579 仟元，每股稅後盈餘 0.99 元。本項年度決算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安惠會計師及鄭欽宗會計師完成查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在案。
主要核心業務為票券及債券交易，年度收益表現穩健，為整體獲利奠定基礎。另於股票交易方面，則以波段操作策略，年度獲利表現良好，對於提升整體績效，多所助益。過去一年，在公司全體同仁戮力合作下，順利完成董事會交付之年度預算目標，預算達成率為 111%。

三、公司治理與研究發展

持續落實內部控制制度，並強化公司治理。另提升資訊系統效能，加強洗錢防制控管作業及資訊安全作業。同時進行公司內部資訊整合，期能深化各項風險控管及迎合未來發展。
過去一年並落實辦理公司內部職務訓練計畫，鼓勵員工取得證照以提升專業能力，除擴展員工知識領域，並得以因應各項業務之未來發展。

董事長：陳龍政	
總經理：金聖輝	
會計主管：胡志宏	

附錄二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本審計委員會同意並經董事會決議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告、營業報告書以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告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上項書表，業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並經全體成員同意，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及證券交易法第 14-4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本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涂三邊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2 月 21 日

附錄三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金融機構財務報表相關規定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保證責任準備之評估

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應評估財務保證合約可能產生擔保義務之預期損失，並依據「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以下稱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將授信客戶分類並依比例計算提列保證責任準備。由於財務保證合約產生擔保義務之評估假設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判斷，授信客戶之分類及計算是否依據呆帳處理辦法亦影響保證責任準備之金額，因此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有關保證責任準備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及其相關資訊已分別納入財務報告之附註五及二十。

本會計師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瞭解管理階層授信作業之內部控制並測試其運作之有效性。
- 測試財務保證合約預期信用損失評估表之正確性：
 - 取得資產負債表日財務保證合約預期信用損失評估表，驗證其財務保證金額之正確性；
 - 瞭解及測試預期損失評估之假設、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是否合理；
 - 重新計算預期損失提列金額是否正確。
- 測試財務保證合約授信客戶之分類及提列是否符合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
 - 取得資產負債表日保證責任準備評估表，並以授信餘額報表核對其所評估之授信餘額是否完整；
 - 取得當年度主管機關公佈財務困難、重整、下市櫃公司等相關資訊，比對是否為授信餘額報表之授信客戶，以及抽核保證責任準備評估表授信客戶之原始評估資料及覆審資料，是否依呆帳處理辦法進行適當分類；
 - 依照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比例重新計算保證責任準備評估表提列之準備金額是否正確。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安惠

會計師 鄭欽宗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21 日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財產目錄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固定資產名稱	原始成本	已提列折舊	未折減餘額
租賃權益改良	12,563	10,050	2,513
房屋及建築物	11,379	4,564	6,815
土地	3,829	0	3,829
什項設備	593	240	353
機械及電腦設備	1,561	956	605
交通及運輸設備	52	48	4
合計	29,977	15,858	14,119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85,793	1	\$ 207,201	-
11500	存放央行	2,571	-	2,303	-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740,589	60	37,611,882	59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86,596	37	23,866,712	37
13000	應收款項	214,568	-	964,466	2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8,236	-	533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	1,065,200	2	1,065,200	2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4,119	-	16,285	-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	54,157	-	-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0,594	-	78,929	-
19500	其他資產	130,153	-	130,148	-
10000	資 產 總 計	\$ 67,672,576	100	\$ 63,943,659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21013	銀行暨同業拆借	\$ 9,290,000	14	\$ 10,850,000	17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417	-	13,187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49,353,546	73	44,314,536	69
23000	應付款項	274,323	1	220,156	-
25600	負債準備	871,052	1	893,138	2
26000	租賃負債	55,749	-	-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500	-	5,200	-
29500	其他負債	108,799	-	87,795	-
20000	負債總計	59,968,386	89	56,384,012	88
代 碼	權 益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31101	普通股股本	4,506,655	7	4,506,655	7
32001	保留盈餘	2,516,967	4	2,377,539	4
32003	法定盈餘公積	20,647	-	20,647	-
32011	特別盈餘公積	451,797	-	464,761	1
32000	未分配盈餘	2,989,411	4	2,862,947	5
32500	保留盈餘總計	208,124	-	190,045	-
30000	其他權益	7,704,190	11	7,559,647	12
30000	權益總計	12,210,875	18	12,056,302	1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7,672,576	100	\$ 63,943,659	100

董事長：陳龍政

經理人：金聖輝

會計主管：胡志宏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	\$ 665,055	81	\$ 674,492	81
51000	減：利息費用	(301,699)	(37)	(243,795)	(29)
49010	利息淨收益	363,356	44	430,697	52
49100	利息以外淨收益	198,174	24	197,070	23
49200	手續費淨收益	198,174	24	197,070	23
493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258,177	32	167,053	20
496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8,485	1	23,619	3
49700	兌換（損）益	(25,649)	(3)	13,267	1
49800	資產減損（損失）迴轉	15,038	2	(2,259)	-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利益	848	-	5,898	1
4xxxx	淨 收 益	818,429	100	835,345	100
58291	其他各項提存	(5,150)	(1)	(12,680)	(2)
58500	營業費用	(180,092)	(22)	(171,843)	(21)
59000	員工福利費用	(28,023)	(3)	(2,803)	-
59500	折舊費用	(24,835)	(3)	(26,924)	(3)
584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69,950)	(32)	(251,570)	(30)
64001	營業費用總計	(498,890)	(61)	(452,130)	(54)
64001	本年度稅前淨利	550,329	67	571,095	68
64003	所得稅費用	(104,750)	(13)	(70,000)	(8)
64000	本年度稅後淨利	445,579	54	501,095	60
65201	其他綜合損益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610)	-	(3,353)	(1)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14,755	2	(19,166)	(2)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22	-	938	-
65200	其他綜合損益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稅後）	12,667	2	(21,581)	(3)
6530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益	10,776	1	(78,246)	(9)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稅後）	10,776	1	(78,246)	(9)
650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3,443	3	(99,827)	(12)
660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稅後）	\$ 469,022	57	\$ 401,268	48
67501	每股盈餘				
67501	基 本	\$ 0.99		\$ 1.11	

董事長：陳龍政

經理人：金聖輝

會計主管：胡志宏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A10000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 550,329		\$ 571,095	
A2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A20100	收益費損項目	28,023		2,803	
A20300	折舊費用	(15,038)		2,259	
A204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A209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40,062)		5,255	
A21200	利息費用	301,699		243,795	
A21700	利息收入	(665,055)		(674,492)	
A21800	保證責任準備淨變動	5,150		12,680	
A40000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29,846)		2,906	
A4112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3,093,415)		267,378	
A411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94,976)		1,048,585	
A41150	應收款項	754,499		(549,022)	
A41990	其他資產	121		(8)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5,039,010		1,051,266	
A42150	應付款項	67,563		(70,585)	
A42990	其他負債	721		(5,68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76,115		683,91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01,633)		(239,59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5,758)		(89,95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67,447		2,262,582	
B0270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3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367)		(190)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1)		-	
B066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32	
B071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9,146	
BBBB	預付設備款增加	(95)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93)		8,988	
C003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100	銀行及同業拆借減少	(1,560,000)		(1,990,000)	
C0402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0,283		13,682	
C0450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3,898)		-	
CCCC	發放現金股利	(324,479)		(324,47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88,094)		(2,300,797)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8,860		(29,22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9,504		238,731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88,364		\$ 209,504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85,793		\$ 207,201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	2,571		2,303	
E002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88,364		\$ 209,504	

董事長：陳龍政

經理人：金聖輝

會計主管：胡志宏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	\$ 665,055	81	\$ 674,492	81
51000	減：利息費用	(301,699)	(37)	(243,795)	(29)
49010	利息淨收益	363,356	44	430,697	52
49100	利息以外淨收益	198,174	24	197,070	23
49200	手續費淨收益	198,174	24	197,070	23
493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258,177	32	167,053	20
496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8,485	1	23,619	3
49700	兌換（損）益	(25,649)	(3)	13,267	1
49800	資產減損（損失）迴轉	15,038	2	(2,259)	-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利益	848	-	5,898	1
4xxxx	淨 收 益	818,429	100	835,345	100
58291	其他各項提存	(5,150)	(1)	(12,680)	(2)
58500	營業費用	(180,092)	(22)	(171,843)	(21)
59000	員工福利費用	(28,023)	(3)	(2,803)	-
59500	折舊費用	(24,835)	(3)	(26,924)	(3)
584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69,950)	(32)	(251,570)	(30)
64001	營業費用總計	(498,890)	(61)	(452,130)	(54)
64001	本年度稅前淨利	550,329	67	571,095	68
64003	所得稅費用	(104,750)	(13)	(70,000)	(8)
64000	本年度稅後淨利	445,579	54	501,095	60
65201	其他綜合損益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610)	-	(3,353)	(1)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14,755	2	(19,166)	(2)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22	-	938	-
65200	其他綜合損益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稅後）	12,667	2	(21,581)	(3)
6530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益	10,776	1	(78,246)	(9)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稅後）	10,776	1	(78,246)	(9)
650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3,443	3	(99,827)	(12)
660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稅後）	\$ 469,022	57	\$ 401,268	48
67501	每股盈餘				
67501	基 本	\$ 0.99		\$ 1.11	

董事長：陳龍政

經理人：金聖輝

會計主管：胡志宏